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uccess Financ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金融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23)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及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目前可獲得的資料，而作出的初步評估，預期與去年同期比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會錄得不超過約165%的純利減幅，即錄得淨虧損。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由中國金融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期間」)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目前可獲得的資料，而作出的初步評估，預期與去年同期比較，本集團於中期期間錄得不超過約165%的純利減幅，即錄得淨虧損。有關虧損的主要原因為：(i)本集

團須支付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一日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二零二零年到期的可換股債券所產生的利息費用；(ii)本集團於中期期間的罰息收入及財務顧問服務收入都較去年同期有所減少；及(iii)縱使本集團有新增的商業擔保業務，然而相關的收入按照會計收入確認原則，應在擔保期間內分攤，因此目前仍有大部分相關的擔保費收入確認在遞延收益，導致相關的擔保費收入不能明顯提高本集團於中期期間的盈利。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對本集團於中期期間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目前可獲得的資料，而作出的初步評估，有關資料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本集團的實際財務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披露者不同。謹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注意，建議須細閱本公司於中期期間的中期業績公告，預期該公告將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或前後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融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鐵偉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六名執行董事，即張鐵偉先生、李斌先生、戴菁女士、徐凱英先生、龐浩泉先生及洪海明先生、(ii)一名非執行董事，即何達榮先生及(iii)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曾鴻基先生、區天旂先生、許彥先生及周小江先生。